(上接 D49 版)

柳桢锋 _ 董事 _12_15_–20.00%__
罗海章 _ 独立董事 (历任 )_10 (津贴)_10 (津贴)_0.00%__ 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的固定津贴发放。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2010 年独立董事津贴总额拟定税前不超过 30 万元。
郑学定 _ 独立董事 (历任 )_10 (津贴)_10 (津贴)_0.00%__
沙振权 _ 独立董事 _10 (津贴)_10 (津贴)_0.00%__
卢丽红 _ 监事 _37.30_35.182_6.02%__ 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并根据公司总体业绩的增长以及各自负责的业务部门业绩考核发放。
李谱超 _ 监事 _38_35.8334_6.05%__
仲旭云 _ 监事 (历任 )_21.40_20.5092_4.34%__
王时豪 _ 副总经理、董秘 _63_48.3661_30.26%__
李婉文 (历任 )_ 财务总监 _43.60_42.22_3.27%__
孙叔宝 _ 独立董事 _0_0_–__
孔祥云 _ 独立董事 _0_0_–__
周业安 _ 职工监事 _18.70_18.10___
合计 _–_554.47_552.0805_0.43%__

(二 )公司自主研发和创新情况

1、近三年研发支出
项目 _2011 年 _2010 年 _2009 年
研发支出总额 (万元 )_6,970.87_6,454.69_6,583.74
其中:资本化的研发支出总额 (万元 )_0_0_0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_4.48%_4.43%_5.03%

2、近三年研发成果

(1 )公司产品"三证"情况

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三证"齐全的农药产品共 856 个,其中诺普信 217 个,东莞市瑞德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莞瑞德丰" )236 个,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陕西标正" )119 个,成都皇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成都皇牌" )63 个,山东兆丰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东兆丰年" )90 个,青岛星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青岛星牌" )65 个,福建新农大正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农大正" )66 个。

(2 )专利技术

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取得发明专利 47 项,外观专利 4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_ 申请人 _ 专利名称 _ 专利号 _ 专利类型
1_ 诺普信 _ 一种三唑磷、爱福丁杀虫剂组合物 _ZL96109153.3_ 发明
2_ 诺普信 _ 爱福丁、拟除虫菊酯复配农药 _ZL96109682.9_ 发明
3_ 诺普信 _ 三唑磷、氰戊菊酯杀虫组合物 _ZL96109683.7_ 发明
4_ 诺普信 _ 爱福丁、氨基甲酸酯复配农药 _ZL96109684.5_ 发明
5_ 诺普信 _ 氟铃脲?丁硫克百威杀虫剂组合物 _ZL01120239.4_ 发明
6_ 诺普信 _ 核苷酸?氯化胆碱植物生长调节剂 _ZL01120496.6_ 发明
7_ 诺普信 _ 含有丁醚脲和阿维菌素的杀虫杀螨的组合物 _ZL200410002174.8_ 发明
8_ 诺普信 _ 一种具有协同增效作用的杀虫杀螨的组合物(丁醚脲和哒螨灵 )_ZL200410002175.2_ 发明
9_ 诺普信 _ 一种生产农药微乳剂的方法 _ZL200410015418.6_ 发明
10_ 诺普信 _ 含有醚菌酯和腈菌唑的具有杀菌作用的组合物 _ZL200610093374.8_ 发明
11_ 诺普信 _ 一种农药组合物 (对甲胺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或阿维菌素有增效作用的氟碳表面活性剂 )_ZL200610062164.2_ 发明
12_ 诺普信 _ 含有苯醚甲环唑和甲基硫菌灵的具有杀菌作用的组合物 _ZL200610147122.9_ 发明
13_ 诺普信 _ 一种复配农药 (含有溴虫腈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的具有协同增效作用的杀虫剂) _ZL200610156926.5_ 发明
14_ 诺普信 _ 一种吡虫啉制剂(壬基酚聚氧乙烯醚在该吡虫啉制剂中的应用)_ZL200610156925.0_ 发明
15_ 诺普信 _ 一种含有季酮酸类活性物质的杀螨组合物 (螺螨酯和浏阳霉素 )_ZL200810181974.9_ 发明
16_ 诺普信 _ 一种含有螺螨酯和甲氰菊酯具有增效作用的杀螨剂组合物。_ZL200810181978.7_ 发明
17_ 诺普信 _ 含有吡螨胺和阿维菌素的具有协同增效作用的杀螨剂 _ZL200610146002.7_ 发明
18_ 诺普信 _ 一种杀虫组合物及其应用(烯啶虫胺和丁烯氟虫腈组成)_ZL200810190734.5_ 发明
19_ 诺普信 _ 一种含四氟醚唑的杀菌组合物 (四氟醚唑与嘧啶核苷类抗菌素 )_ZL200910206222.8_ 发明
20_ 诺普信 _ 含有中生菌素和多菌灵的具有增效作用的组合物 _ZL200710300254.5_ 发明
21_ 诺普信 _ 一种增效杀虫组合物及其应用 (唑虫酰胺与几丁质抑制剂虱螨脲、氟铃脲、氟啶脲、氟虫脲或灭幼脲 )_ZL200910160788.1_ 发明
22_ 诺普信 _ 一种具有增效作用的杀虫组合物及其应用 (烯啶虫胺和拟除虫菊酯 )_ZL200810190735.X_ 发明
23_ 诺普信 _ 一种含有三唑类杀菌剂的组合物 (氟环唑和腈菌唑 )_ZL200910128823.1_ 发明
24_ 诺普信 _ 含有乙虫腈和阿维菌素具有增效作用的组合物 _ZL200810181512.7_ 发明
25_ 诺普信 _ 杀虫组合物(茚虫威与双酰肼类 )_ZL200910037170.6_ 发明
26_ 诺普信 _ 一种杀菌组合物 (中生菌素和硫酸铜钙 )_ZL200910137459.5_ 发明
27_ 诺普信 _ 一种杀螨组合物 (螺螨酯和虫螨腈组成 )_ZL200810181360.0_ 发明
28_ 诺普信 _ 含有中生菌素和苯醚甲环唑的具有增效作用的杀菌剂 _ZL200710300250.7_ 发明
29_ 诺普信 _ 含有氟虫脲和阿维菌素的具有协同增效作用的杀虫组合物 _ZL200710300252.6_ 发明
30_ 诺普信 _ 一种具有增效作用的农药组合物及其应用(乙虫腈和虫螨腈)_ZL200910104832.7_ 发明
31_ 诺普信 _ 一种杀虫农药组合物及其应用(烯啶虫胺和哒螨灵)_ZL200910105406.5_ 发明
32_ 诺普信 _ 包装袋 (白托 )_ZL200630070750.2_ 外观
33_ 诺普信 _ 杀螨剂统一格式图形外观专利 _ZL200730342978.7_ 外观
34_ 诺普信 _ 除草剂统一格式图形外观专利 _ZL200730342976.8_ 外观
35_ 诺普信 _ 杀虫剂统一格式图形外观专利 _ZL200730342977.2_ 外观
36_ 诺普信 _ 杀菌剂统一格式图形外观专利 _ZL200730342992.7_ 外观
37_ 诺普信 _(包装袋)诺标签结构统一格式图案 _ZL200730342975.3_ 外观
38_ 瑞德丰 _ 一种辛硫磷、阿维菌素杀虫剂组合物 _ZL96109043.X_ 发明
39_ 瑞德丰 _ 爱福丁和有机磷复配农药 _ZL96109681.0_ 发明
40_ 瑞德丰 _ 一种含有?f 二嗪和吡唑类杀虫剂的组合物 (茚虫威和吡唑类杀虫剂 )_ZL200810190739.8_ 发明
41_ 瑞德丰 _ 含有炔螨特和丙溴磷的具有协同增效作用的杀螨剂 _ZL200710300242.2_ 发明
42_ 瑞德丰 _ 含有中生菌素和代森锌的具有增效作用的组合物 _ZL200710300235.2_ 发明
43_ 瑞德丰 _ 含有虫螨腈和多杀霉素的具有协同增效作用的杀虫组合物 _ZL200710300237.1_ 发明
44_ 瑞德丰 _ 农药包装瓶贴 (高氯微乳剂–绿爽 )_ZL2004300611074_ 外观
45_ 瑞德丰 _ 农药包装瓶贴 (卡德龙 )_ZL2004300792563_ 外观
46_ 瑞德丰 _ 农药包装瓶贴(克蛾宝)_ZL2005300013319_ 外观
47_ 瑞德丰 _ 包装帖纸(惠美)_ZL2006300164489_ 外观
48_ 瑞德丰 _ 包装帖纸(佳爽)_ZL2006300164493_ 外观
49_ 瑞德丰 _ 农药包装袋(根腐宁)_ZL2005300013639_ 外观
50_ 瑞德丰 _ 包装袋(维特安)_ZL200630070756X_ 外观
51_ 瑞德丰 _ 包装袋(阿尔法)_ZL2006300707540_ 外观
52_ 瑞德丰 _ 包装袋 (格猛 )_ZL2006300707644_ 外观
53_ 瑞德丰 _ 包装袋(天佑)_ZL2006300707555_ 外观
54_ 瑞德丰 _ 包装袋(大扑因 1)_ZL2006300707697_ 外观
55_ 瑞德丰 _ 包装袋(新而浦)_ZL2006300707574_ 外观
56_ 瑞德丰 _ 包装袋 (霉达宁 )_ZL2006300707659_ 外观
57_ 瑞德丰 _ 包装袋(谋道)_ZL2006300707663_ 外观
58_ 瑞德丰 _ 包装袋(旗舰)_ZL2006300707678_ 外观
59_ 瑞德丰 _ 包装贴纸(金典)_ZL2006300164474_ 外观
60_ 瑞德丰 _ 包装贴纸(胜典)_ZL2006300164506_ 外观
61_ 瑞德丰 _ 包装贴纸(宝撒)_ZL2006301541237_ 外观
62_ 瑞德丰 _ 包装袋(毒虫丁)_ZL2006300707521_ 外观
63_ 瑞德丰 _ 包装袋(迅驰)_ZL2006300707610_ 外观
64_ 瑞德丰 _ 包装袋(银托)_ZL2006300707606_ 外观
65_ 瑞德丰 _ 包装袋(冠杰)_ZL2006300707729_ 外观
66_ 瑞德丰 _ 包装袋(天音)_ZL2006300707625_ 外观
67_ 瑞德丰 _ 包装袋(灰卡)_ZL2006300707714_ 外观
68_ 瑞德丰 _ 包装袋(炭宝)_ZL200630070763X_ 外观
69_ 瑞德丰 _ 包装帖纸(上品)_ZL2006301541241_ 外观
70_ 瑞德丰 _ 包装帖纸(好先收)_ZL200630070770X_ 外观
71_ 瑞德丰 _ 包装盒 (勤爽 )_ZL2006300707682_ 外观
72_ 瑞德丰 _ 包装帖纸(毒道)_ZL2006300707517_ 外观
73_ 瑞德丰 _ 包装帖纸 (大生 )_ZL200830103603.X_ 外观
74_ 标正 _ 乙嘧酚与三唑类杀菌组合物 (乙嘧酚和戊唑醇、苯醚甲环唑、己唑醇、腈菌唑 )_ZL200910022461.8_ 发明
75_ 标正 _ 包装贴纸 _ZL2005301701392_ 外观
76_ 标正 _ 瓶子 _ZL2005301701388_ 外观
77_ 施普旺 _ 一种磷酸氢钙悬浮剂 _ZL200810108525.1_ 发明
78_ 施普旺 _ 一种氧化锌悬浮剂 _ZL200810133307.3_ 发明
79_ 兆丰年 _ 标贴 _ZL200830348172.3_ 外观
80_ 皇牌 _ 瓶贴 _ZL200830301195.9_ 外观
81_ 新农大正 _ 农药组合物 ((阿维菌素和甲胺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的农药组合)_ZL200810211222.2_ 发明
82_ 新农大正 _ 基于噻虫嗪的农药组合物 _ZL200810211962.6_ 发明
83_ 新农大正 _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氟铃脲混合杀虫剂 _ZL03150266.0_ 发明
84_ 新农大正 _ 基于伊维菌素的农药组合物 _ZL 2008 1 0211963.0_ 发明
85_ 新农大正 _ 基于烯啶虫胺的农药组合物 _ZL 2008 1 0211961.1_ 发明
86_ 新农大正 _ 基于吡蚜酮的农药组合物 _ZL 2008 1 0211221.8_ 发明
87_ 新农大正 _ 含茚虫威和苦参碱的农药组合物 _ZL 2008 1 0211784.7_ 发明

(三 )持有其它公司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四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目标

未来 2–3 年,公司实施聚焦整合战略,通过与众不同的产品和与众不同的渠道,打造出与众不同的诺普信。聚焦大品,扎根基层,加强品牌示范推广;公司将建成以县级经销商 (CK 营销网络 )和乡镇零售大店 (AK 营销网络 )为核心、基本覆盖全国所有农业乡镇的渠道网络,完善技术营销体系;实现多品牌差异化互补定位,提升市场份额及品牌美誉度;建立以农民需求为导向、跨部门高度协同的创新型研发机制,在绿色乳油、水基化制剂、次新化合物、除草剂和水溶肥料等领域取得重大技术突破,研发一系列新产品。新建的除草剂、水溶肥料及西北生产基地项目产能全部释放,完善面向全国的产能布局和基本满足渠道需求的产品布局,在农药制剂领域的龙头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扩展。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农药制剂及植物营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几年,公司将聚焦关键品牌产品,通过整合配称,调动公司全部资源集中发展关键品牌,淘汰低绩效或低产出的品类,加强公司在已有的植物保护产品领域的市场份额,使公司品牌产品及高毛利产品的销售占比大幅提升,加强与经销商和零售店的紧密合作,构建以县级经销商和乡镇零售大店为核心的广度、密度、深度均领先同行的全国扁平渠道网络,培养专业化的技术营销队伍,强化多品牌差异化互补定位体系建设和管理,实现快速增长。推进研发机制创新和重大技术突破,积极研发高价值、高技术产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技术比较优势构建。进一步完善全国性产能布局和农药制剂和植物营养产品快速配送体系,打造价值型、精益型、快捷高效的供应链体系。逐步打造公司中高层人才培养机器,塑造卓越的干部队伍,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扩展在农药制剂领域的龙头地位。

3.2012 年公司经营计划

2012 年,公司经营工作重点:通过技术发展、产品定位和示范推广,来积累和沉淀公司品牌;优化、创新做好营销商业模式,大幅提升销售效能;狠抓经营管理,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四项经营举措:
1 )打造与众不同的好产品、大产品;
2 )把示范推广、技术营销作扎实;
3 )做好优质服务、精益营销;
4 )全力保障供应、精益组织生产。

(二 )五项管理侧重点
1 )践行诺普信企业精神、干部精神,推动企业精神文化成长;
2 )深度优化、整合配称,聚焦关键工作;
3 )充分发挥财务管理职能,推行低成本高效率运营;
4 )深入推进"四化"建设 (即:流程化、标准化、数据化、IT 化 ),创建高绩效公司;
5 )狠抓目标管理,全面落实各项经营策略。

4.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1 )原药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一直专注于农药制剂生产,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是原药,最近三年原药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2.34%,54.55%,53.90%原药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大。目前国内原药总体供应稳定,但农药生产具有季节性特点,在生产旺季会出现部分原药缺货的情形,为降低原药采购成本和确保原药稳定供应,公司采取在生产淡季提前向上游原药厂家预付货款的措施,随着公司经营的制剂产品种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对原药需求量将迅速上升,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不能维持在淡季合理预付货款确保原料供应,出现原材料成本季节性上涨或原药缺货,公司盈利能力将下降。

(2 )经营管理风险

受益于国内农药产业政策与市场需求结构调整以及行业整合带来的机遇,公司依托产品结构与营销网络优势,业务迅速发展。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将对公司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已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并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营销网络体系和稳定的管理层团队,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业务能力强的业务骨干,若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不能持续补充优秀管理人才、不能持续提升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对风险的管理和控制能力,将对公司进一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 )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呈现明显的季节性波动,每年年末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迅速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有所增长,但由于公司每年均严格实施应收账款清收等管理制度,年末应收账款占公司销售收入比重较小,且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随着公司区域市场开拓及客户数量的增加,各区域市场的差异性更为明显,应收账款的清收与管理难度增加;国内制剂行业正处于整合期,公司执行严格的清收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市场份额的扩大,如果公司在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同时,不能对应收账款实施高效管理,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影响。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农药制剂收入 | 153,421.12 | 88,187.87 | 42.52% | 6.98% | 5.56% | 0.77%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杀虫剂 | 71,016.21 | 39,653.78 | 44.16% | 6.29% | 1.73% | 2.51% |
| 杀菌剂 | 45,091.52 | 22,794.77 | 49.45% | 8.25% | 4.30% | 1.91% |
| 除草剂 | 22,435.11 | 15,206.04 | 32.22% | 3.47% | 12.00% | –5.16% |
| 植物营养 | 14,097.72 | 9,916.07 | 29.66% | 9.71% | 11.38% | –1.06% |
| 其他 | 780.56 | 617.20 | 20.93% | 87.67% | 169.02% | –23.91% |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5 家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公司:

根据 201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新农大正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500.00 万元收购四川诺富尔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人民币 400.00 万元受让谭伟权持有的 80%股权,100.00 万元受让何凤华持有的 20%股权。

根据 2011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皇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000.00 万元收购成都西部爱地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人民币 800.00 万元受让叶毅峰持有的 80%股权,200.00 万元受让陈路友持有的 20%股权。

根据 2011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000.00 万元收购陕西创先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人民币 950.00 万元受让韩五华持有的 95%股权,50.00 万元受让郑广持有的 5%股权。

(2 )本年度新设立的子公司

根据 2011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本公司与赵伟、桂艳男共同出资设立山东秋田技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股权比例为 90%,赵伟、桂艳男分别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股权比例分别为 5%。山东秋田技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情况业经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7 日出具鲁天元同泰会验字 [2011 ]第 2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

(3 )本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

根据 201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以及青岛星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2011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和 2011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青岛星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美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美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青岛星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支付出资款人民币 1,000.00 万元,该次出资业经青岛海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以青海德会验字 [2011 ]第 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本年减少合并单位深圳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青岛热心人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共 3 家:

(1 )根据 2011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室会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诺普信农资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莞粤喜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决定注销广州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注销后,三家八千斤的资产、负债等全部转让东莞粤喜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原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所有注销手续均已完成,广州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的注销在办理中。深圳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八千斤农资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根据 201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以及 2011 年 11 月 10 日青岛热心人农业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青岛星牌作物科学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热心人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人民币 6.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青岛星四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后青岛热心人农业技术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5 对 2012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卢柏强**
**2012 年 4 月 10 日**

---

(上接 D49 版)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从事农药的研究、开发;提供农药技术服务;凭本企业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生产、销售 (限自产产品 )农药 (不含化学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 )。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大方资产总额为 9,308.21 万元,负债总额为 7,978.96 万元,净资产为 1,329.25 万元;2011 年 1–12 月,湖南大方实现营业收入 6,062.48 万元,净利润–407.72 万元 (以上财务数据经湖南大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5、三亚中信达农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宗诚

注册资本:88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三亚市解放四路怡康花园 101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农药、批发零售、化肥、农具、农用机械、化工产品、五金、百货、装饰材料销售。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信达资产总额为 1,653.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782.86 万元,净资产为 870.36 万元;2011 年 1–12 月,中信达实现营业收入 275.22 万元,净利润 0.13 万元 (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禾益化工:公司持有其 20%的股权,公司董事毕湘黔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

2、常隆农化:公司持有其 35%的股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卢柏强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

3、济南绿邦:公司持有其 40%的股权,济南绿邦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4、湖南大方:公司持有其 27.45%的股权,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陈俊旺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

5、三亚中信达: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三亚中信达的其他股东与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 (五 )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公司经营及收入较为稳定,导致公司形成坏账的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交易依据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交易由于分多次进行,并且每次交易的产品数量均根据市场需求的进度而定,签定具体的销售合同,结算方式为货到验收合格后结清。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所产生关联交易,主要是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逐步扩大,公司将持续扩大各差异化品牌的比较优势和影响力,实现多品牌互相促进增长。

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例较低,公司不会对上述关联方产生依赖。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孙叔宝先生、沙振权先生、孔祥云先生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 2012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原则为执行市场价,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2–023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2 年 4 月 10 日,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龚文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牧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对刘牧宇先生在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龚文静女士简历:

龚文静,女,198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9 年至今一直在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公司股份。

龚文静女士于 2009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009–2–037 )。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29977586
传真号码:0755–27697715
邮政编码:518102
电子邮箱:npx002215@126.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2–026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网上 2011 年度报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刊登在巨潮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刊登在巨潮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 定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 (星期五 )下午 14:30~16:3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 (http://irm.p5w.net/002215/ )参与年度报告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卢柏强先生、副总经理、董秘王时豪先生,董事、财务总监陈俊旺先生和公司独立董事孔祥云先生,公司保荐代表人 1 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2–019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丽红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1 年年度报告》中监事会工作报告部分。

本报告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报告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认为此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该预案须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五、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通过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本报告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提供审计服务。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11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2011 年监事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1.公司监事卢丽红女士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37.3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2.公司监事李谱超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38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3.公司监事仲旭云先生 (历任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21.4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4. 公司监事周业安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18.7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此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2–018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卢柏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中董事会工作报告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罗海章先生、郑学定先生、沙振权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54,943,296.1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43,091.67 元,每股收益 0.23 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华审字 [2012 ]136 号《审计报告》,201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82,202,052.6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343,091.6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5,469,889.84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46,988.98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86,090,485.75 元,减报告期执行 2010 年利润分配 44,260,000.00 元以及 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 42,489,600.00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7,263,786.61 元。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新总股本 35,408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 (含税 ),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人民币 46,030,4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

将该预案提请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认真审阅,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公司 2011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5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2011 年董事、高管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卢柏强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63.3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2.公司副总经理高焕森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65.87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3.公司财务总监陈俊旺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52.1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4.公司副总经理、董秘王时豪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63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5.公司董事孔建先生 (历任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54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6.公司董事毕湘黔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55.2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7.公司董事柳桢锋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12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8.公司独立董事罗海章先生 (历任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1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9.公司独立董事郑学定先生 (历任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1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10.公司独立董事沙振权先生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10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11. 公司财务总监李婉文女士 (历任 )2011 年年度薪酬为 43.6 万元人民币 (含税 )。

其中公司董事薪酬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卢柏强先生、陈俊旺先生、毕湘黔先生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十一、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

十二、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十三、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12 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2–025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0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 年 5 月 11 日 (星期五 )上午 10:30
二、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
五、股权登记日:2012 年 5 月 4 日 (星期五 )
六、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关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 2011 年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监事 2011 年薪酬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第 2 项、第 10 项议案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他议案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请详见刊登在 2012 年 4 月 12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所做《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5 月 4 日下午 15:00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3、因故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八、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12 年 5 月 10 日 (上午 8:00–11:00 时,下午 13:00–16:00 时 );

2、会议登记地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4、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5、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 等持股凭证登记;

6、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

九、其他事项: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十、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
邮编:518102
联系人:王时豪、龚文静
电　话:0755–29977586
传真号:0755–27697715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 (本人 )承担。

| 序号 | 审议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 2 |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 3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 | ? | ? |
| 4 |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 5 |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 | ? | ? |
| 6 | 《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 | ? | ? |
| 7 | 《关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 ? |
| 8 |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 9 | 《关于公司董事 2011 年薪酬的议案》 | ? | ? | ? |
| 10 | 《关于公司监事 2011 年薪酬的议案》 | ? | ? | ? |
| 11 |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 (签名或盖章 ):　　　　受托人 (签名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12–021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证监许可 [2010 ]17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证券" )于 2010 年 3 月 9 日采用非公开发售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普通股 (A 股 )股票 1,8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1.00 元。截止 2010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573,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5,361,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538,139,000 元。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立信大华验字 [2010 ]022 号验资报告确认。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76,338,592.07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36,938,066.08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7,153,987.44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累计产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收入为 6,500,721.4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68,301,129.4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1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取消"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变更"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和"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转为投入"AK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和"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四个项目。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转让原募集资金项目的土地等资产,转让所得投入对应新项目,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补充,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旧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9,116,328.52 元。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旧项目已使用资金总额归还募集资金账户后募集资金余额应为人民币 317,417,457.92 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人民币 145,686,264.25 元,差额为本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金额为 15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旧项目已使用尚未归还的金额为 21,731,193.67 元。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 73010122000376078 | 85,000,000.00 | ---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247618 | 121,000,000.00 | 2,786.70 | 活、定期 |
| 农行深圳宝安支行营业部 | 41–019400040026610 | 102,000,000.00 | --- | 活、定期 |
|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 7448000182200129381 | 94,039,000.00 | --- | 活、定期 |
| 农行成都温江支行营业部 | 22–850101040024579 | 136,100,000.00 | 1,865.85 | 活、定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501436 | --- | 39,153,389.61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501428 | | 10,184.76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501444 | | 45,681.19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663037 | --- | 32,159,698.16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668411 | --- | 22,763,464.66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664254 | --- | 51,531,073.40 | 活期 |
| 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 0039291003001664297 | --- | 18,119.92 | 活期 |
| 合计 | ? | 538,139,000.00 | 145,686,264.25 | |

注 1:截止日余额中尚有 150,000,0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旧项目已使用尚未归还的余额 21,731,193.67 元。

注 2:为了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临时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的议案》。将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及登记项目、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分别由原来的农行深圳宝安支行营业部 41–019400040026610、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7448000182200129381、农行成都温江支行营业部 22–850101040024579 变更为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36、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28、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44,本公司与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定了新的《三方监管协议》。

注 3:2011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此次变更涉及三个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后原三个募投项目变更为四个项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新项目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原来的募投项目和账户为: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247618、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28、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501444,变更后的新募投项目和账户为: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3037、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8411、AK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4254、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0039291003001664297。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证券" )分别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宁波银行深圳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平安证券。公司存单不得质押。

2011 年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的账户进行了变更,本公司及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与上海银行深圳龙岗支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时间、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53,813.90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3,715.40 | | | | | | | |
| 报告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35,113.90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35,113.9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7,633.86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65.25%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 是 | 13,610.00 | — | 414.51 | 1,468.16 | — | 已终止 | 已终止 | 已终止 | 是 |
|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 是 | 12,100.00 | — | 310.30 | 1,599.22 | — | 已变更 | 已变更 | 已变更 | 是 |
|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是 | 9,403.90 | — | 55.10 | 1,844.25 | — | 已变更 | 已变更 | 已变更 | 是 |
| 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 | 否 | 10,200.00 | 10,200.00 | 1,134.22 | 2,414.08 | 23.67%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 | 否 | 8,500.00 | 8,500.00 | --- | 8,506.88 | 100.08% | 2010年 6 月 30 日 | 达到 | 是 | 否 |
| AK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 — | — | 13,610.00 | 3,500.00 | 3,500.00 | 25.72%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 | — | — | 7,570.00 | 356.60 | 356.60 | 4.71%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 | — | 6,434.90 | 443.72 | 443.72 | 6.90%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 | — | — | 7,499.00 | 7,500.95 | 7,500.95 | 100.03% | 2011年 12 月 31 日 | 达到 | 是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53,813.90 | 53,813.90 | 13,715.40 | 27,633.86 | 51.35%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53,813.90 | 53,813.90 | 13,715.40 | 27,633.86 | 51.35%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 | 注释 1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注释 2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注释 2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注释 3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注释 4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无 | | | | | | | | | |

注释 1:一方面通过对公司和子公司现有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的不断改造、改进,使公司和子公司产能有了较大提高;另一方面为顺应国家对环保型农药产品政策的相关要求。公司因此适当调整了各生产项目和农药新产品新剂型研发及登记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主要募集资金使用将在 2012 年实施。

注释 2:根据 2011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 201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变更情况如下:

| 原项目名称 | 原项目投资总额 | 变更后新项目名称 | 新项目投资总额 |
|---|---|---|---|
|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 136,100,000.00 | AK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 136,100,000.00 |
|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 121,000,000.00 | 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 | 75,700,000.00 |
|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94,039,000.00 | 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64,349,000.00 |
| | —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 2 | 74,990,000.00 |
| 合计 | 351,139,000.00 | | 351,139,000.00 |

(1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终止的原因:

成功的技改提前完成产能计划,技改是企业扩大产能的最佳途径,投资小,见效快,资源整合,管理便捷,产品质量有保障。近两年,公司持续实施技改,通过推广吨桶生产方式、全面推行设备的自动化等途径,有效地提升了制药及包装产能:诺普信东莞生产基地和东莞瑞德丰生产基地的产能已由每年 7 万吨提升至近 10 万吨,公司的制剂乳油提升达 12,400t/a;微乳剂提升达 6,640t/a、水乳剂提升达 4,304t/a、水剂提升达 6240t/a、悬浮剂提升达 10,140t/a、粉剂提升达 4,000t/a,可满足未来 2 年的生产需求。随着新工艺、新技术、自动化设备的应用和普及,未来还有约 35%的产能可挖掘。

由于现有产能超前实现预期目标,"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继续运作的必要性发生了改变,公司拟中止该项目的后续建设,转为投入运作"AK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2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的原因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的用地为位于山东省潍坊市的滨海工业园区,由于该工业园区的规划性质发生变更 (已由省级化工产业园区升级为国家级产业园区 ),不能集中生产除草剂;同时,出于未来生产布局的安排,公司拟将该项目迁移至陕西,变更为"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

(3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的原因

近两年,公司对水溶肥料的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对生产工艺进行了改进,粉剂类产品的比例增多,该等情形不适合在潮湿的南方生产,更适宜在北方较干燥的地区生产,且水溶肥料的主要市场在华北区域,就近生产可大幅提升效率。

公司由此拟变更"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新项目为"东莞市施普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4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

新项目的生产硬件较齐备,可大幅节省募集资金。

陕西标正作物科学有限公司现有土地约 20,000㎡,建有质检楼一栋、标准注塑、粉剂、悬浮剂、颗粒剂车间各一栋和仓库三间,还包括消防、配电和部分设备等设施,为避免重复投入,上述资产可直接用于变更后的"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预计可节省资金 4,530 万元,该部分资金进而可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山东兆丰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土地 43 亩,自有粉剂车间一栋、仓库两间和粉剂生产线一条及其他配电消防等设施,为避免重复投入,上述资产稍作技术工艺改造即可用于变更后的"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预计可节省资金 2,969 万元,该部分资金进而可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 )原有募投项目投入资金的安排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转让原募集资金项目的土地等资产,转让所得投入对应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充。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旧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9,116,328.52 元,已使用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 21,731,193.67 元。

近两年,农药行业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发展战略也随之进行了调整,为契合行业发展及公司战略的需要,本着股东价值、投资回报最大化的原则,对上述项目作出调整是可行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具了同意的意见。《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已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

注释 3:2010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6,938,066.08 元。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以 36,938,066.08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6,938,066.08 元。

注释 4:2010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 2010 年 4 月 7 日公司 2009 年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26,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临时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 201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 2010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26,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1 年 5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临时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 2011 年 6 月 8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12,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1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临时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 201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后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 |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 (% ) (3 )= (2 )/ (1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可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AK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 西南环保型农药制剂生产基地项目 | 13,610.00 | 3,500.00 | 3,500.00 | 25.72%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西北生产基地 10000 吨/年环保型农药制剂 (除草剂 )项目 |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 7,570.00 | 356.60 | 356.60 | 4.71%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东莞施普旺济南分公司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 6,434.90 | 443.72 | 443.72 | 6.90% | 2012年 12 月 31 日 | 建设中 | — | 否 |
| 永久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 | 山东 10,000 吨/年除草剂项目 4,530 万元和东莞水溶肥料生产项目 2,969 万元 | 7,499.00 | 7,500.95 | 7,500.95 | 100.03% | 2011年 12 月 31 日 | — | 是 | 否 |
| 合计 | — | 35,113.90 | 11,801.27 | 11,801.27 | 33.61%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 | 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注释 2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 | 无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